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冠矿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铜冠矿建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34号文)的批复,本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066.67万股,发行方式为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每股发行价为4.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38.6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887.6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9月20日到账。铜冠矿建因行使超额配售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3,088.93万元,到账时间为2024年11月11日。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4]230Z0085号《验资报告》和容诚验字[2024]230Z011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_11/	- IX-T- IZ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 额(调整后)(1)	累计投入募集资 金金额(2)	投入进度(%)(3)=(2)/(1)
矿山工程施工和采矿 设备购置项目	铜冠矿建	12,000.00	185.47	1.55
补充矿山工程建设和 采矿运营管理业务运 营资金项目	铜冠矿建	6,976.54	6,976.54	100.00
矿山工程新技术研发	铜冠矿建	4,000.00	_	_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1)	累计投入募集资 金金额(2)	投入进度(%)(3)=(2)/(1)
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22,976.54	7,162.02	_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185778237036	11,822.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住房建筑业支行	34050166880800001253	4,002.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350939	309.63
合计		16,134.33

二、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情况

(一)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概况

序	原定募集资	改变前拟	改变后募集资	改变后拟投	募集资金用途
号	金用途	投资金额	金用途	资金额	改变的主要原
					因
1	矿山工程施工 和采矿设备购 置项目	12,000.00	安宁矿业潘家田 铁矿露天转地下 开采工程	11,814.52	见下文"(二)变 更募集资金用 途的原因"
合计	-	12,000.00	-	11,814.52	-

(二)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原募投项目"矿山工程施工和采矿设备购置项目"投资预算及实施情况

原募投项目总体投资资金为 24,099.60 万元,其中设备总投资 22,937.00 万元,拟主要应用于"刚果(金)卡莫亚铜钴矿深部矿体采矿工程"、"谦比希铜矿东南矿区南采区采矿、掘进工程"等国外项目。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12,000.00 万元,其余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实施。项目投资构成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投资比例
1 /1 /	7X H 1H 101	旧开以及 (7)707	

	工程费用	22,937.00	95.18%
1	其中:新增设备费用	21,739.00	90.20%
	更新设备费用	1,198.00	4.9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00	0.06%
3	基本预备费	1,147.60	4.76%
合计		24,099.60	100.00%

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为加快海外订单向业绩转化,综合考虑投资效率、境外直接投资(ODI)要求及国资监管等因素,主要由境外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项目所在地采购设备,有效降低了设备采购单价、关税及物流成本,节约了项目设备总投资。截至2025年8月30日,该项目设备总投资及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设备购置工作已基本完成;项目累计投入资金总额为16,803.93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85.48万元,使用自有资金16,618.45万元,另有已购置但尚未支付的设备款项3,852.78万元,将通过自有资金支付。

2、原募投项目主要由境外子公司实施的原因

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主要位于刚果(金)、赞比亚、蒙古国等地。为确保项目高效推进、规范运作并优化成本,设备主要由公司境外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项目所在地采购。主要原因如下:

- (1)提升设备采购效率,保障项目进度。国外项目对设备交付的时效性要求较高。 若采用国内集中采购、跨境运输的传统模式,将面临设备定制周期长、国际物流不确定 性强、清关流程复杂等问题,可能导致项目延期。
- (2)有效降低采购与运营综合成本。有助于实现多环节成本优化,如降低物流与 关税成本、减少汇率波动风险、提升议价能力与维护便利性。
- (3)满足境外直接投资(ODI)监管要求。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及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投资管理的相关规定,企业以境内资金开展境外项目投资,须履行ODI备案/核准程序,且资金跨境流动受到严格监管。
- (4)满足国资监管对境外资产管控要求。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公司在境外资产投资、资金使用和风险控制方面须严格遵循国资监管相关规定。
 - 3、拟将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安宁矿业潘家田铁矿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

的原因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矿山工程施工和采矿设备购置项目"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安宁矿业潘家田铁矿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具体原因如下:

(1) 有利于巩固市场地位,拓展国内优质客户资源

近年来,公司在非煤矿山开发服务领域持续巩固技术与管理优势,同时积极拓展黑色金属矿山市场。攀枝花地区是我国重要的钒钛磁铁矿资源基地,具有显著的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项目发包方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系区域重点矿业企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可持续开发能力和长期合作潜力。公司承接该项目,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矿山开发服务市场,优化客户结构,增强与优质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2) 项目前景明确,技术成熟,具备良好的实施基础

"安宁矿业潘家田铁矿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属于典型的复杂型"露天转地下"矿山建设项目,具有地质条件复杂、施工难度高、安全管控要求严等特点,对承包商的技术集成能力、深井施工经验及项目管理水平要求较高。公司凭借在超深竖井一体化施工、深井水害综合防治、高精度钢构安装等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成功中标,充分体现了公司在非煤矿山开发服务领域的综合竞争力。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正式开工,目前进展顺利,具备良好的实施基础。

(3) 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项目高效推进

矿山工程项目具有前期投入大、资金需求集中的特点。本项目正处于设备进场、材料采购、井巷开拓等关键建设阶段,资金需求迫切。本次拟将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于本项目,聚焦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保障施工进度与工程质量,符合证券监管及国资监管的相关要求。

综上,本次拟将原募投项目"矿山工程施工和采矿设备购置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安宁矿业潘家田铁矿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是基于项目实际进展和公司战略发展的审慎考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改变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

(一) 本次新增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 1、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安宁矿业潘家田铁矿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

2025年4月1日,公司与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签订《安宁矿业潘家田铁矿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一标段)施工合同》,合同工期1500日历天,合同金额3.80亿元人民币(不含税),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包括竖井(3条)、溜破系统、粉矿回收系统、粉矿回收斜坡道、平巷、硐室、天溜井等。上述工程已于2025年4月20日开工。

- (2) 实施主体: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3) 实施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撒莲镇
- (4)项目投资额:该项目总投资额为 32,277.22 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建设实际投入为准),该项目经四川省改革和发展委员会批复立项,立项批复文件号(川发改产业「2023]308号)。
 - (5)项目建设期:合同工期1500日历天。
 - 2、项目投资及募集资金拟投入计划
 - (1) 工程投资构成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占比(%)
1	项目合同预计总成本	322, 772, 238. 45	100.00
合计		322, 772, 238. 45	100.00

(2) 工程具体投资概算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类别	工程投资金额
1	人工费用	31,496,800.00
2	材料费用	61,083,636.49
3	机械作业费用	14,868,311.77
4	其他直接费用	40,280,000.00

序号	类别	工程投资金额
5	间接费用	3,475,800.00
6 分包成本		171,567,690.19
合计		322,772,238.45

(3) 募集资金拟投入计划

该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1,814.52 万元,其余部分公司通过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其他金融机构融资等)解决。

(二) 改变后的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行业政策

本项目经营范围为一体化矿山开发服务,符合我国采矿业相关产业政策导向,同时符合中国证监会和省国资委关于聚焦主业发展的要求。矿产资源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近年来,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的加快推进,我国重要矿产资源的需求呈刚性上升态势,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对矿产资源供给能力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因此,采矿业是我国极为重要的国民经济部门,我国长期高度重视采矿业的全面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十三五"以来先后出台了《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年)》《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多项产业政策支持行业有序健康成长。

2、完备的一体化矿山开发服务技术体系

公司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平台,曾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2项,已获授权专利132项(发明专利31项),开发企业级工法165项,取得省部级工法79项,主(参)编10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团体标准,通过自主研发在超深竖井一体化解决方案、双超矿山运营管理、矿山服务智慧赋能、深井水害综合防治、高寒矿山作业温控、高空钢构精准对接等方面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并以此构建起了较为完备的一体化矿山开发服务技术体系,能够针对各种地质条件复杂的项目提供成熟多维的技术解决方案。公司在"双超"矿山开发服务领域长期占据国内领先地位,经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实践应用,已在该细分领域内具备较为突出的技术优势,目前已建成千米级竖井28条。公司承建的辽宁思山岭铁矿1号回风井(井深1,458.5米,直径8.5米)是位居国内行业前列的"双超"

矿井,山东朱郭李家副井(井深 1,337 米,直径 12.4 米)则是目前全球金属矿山中直径最大的超深竖井之一。

3、充足的人才储备

公司建立了行政管理、工程技术、专业管理、技能操作、辅助服务五个通道的员工职业发展规划和核心人才股权激励机制,实施学术技术带头人、技术专家、拔尖人才、技术能手等多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培养计划,采取产学研结合、课题引导、导师带徒、国内外现场锻炼、跨通道跨专业挂职锻炼、送国内外高校进修等方式培养复合型、国际化人才。目前公司拥有中高级职称人员 149 人,省部级专家 15 人,国家一级建造师 27 人,国家二级建造师 38 人,一级造价师 3 人,二级造价师 2 人,中级安全工程师 17 人,初级安全工程师 2 人,先后有 15 人获评省部级优秀项目经理,技术人才储备充足。

4、开展非煤矿山业务不受矿产种类和规模的限制

我国对矿山工程建设实行了严格的市场准入和资质审批制度,要求企业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等级才能开展相应业务。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分为特级、一级、二级和三级,对企业的净资产、各类专业从业人员人数及企业过往工程业绩等均作了严格的要求。企业须从最低资质做起,待自身条件满足高一级资质的要求时,经审查批准才能逐级升高资质。公司目前拥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由于一级资质的企业可承担各类非煤矿山工程的施工,不受矿产种类和规模的限制,因此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特别是在优质客户和项目的竞争中具有较为显著的优势。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是公司基于工程承包业务特性、市场拓展需求及财务优化目标的 主动调整。通过将资金精准注入在建项目运营环节,公司可提升订单承接能力、保障项 目执行效率,同时优化资本结构,为长期竞争力提供支撑,具有必要性与可行性。

四、募投项目变更后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五、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是公司基于原募投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及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结合目前市场情况,综合判断后审慎做出的决定,相关调整符合公司实际业务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购买资产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已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行业及市场趋势变化,从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和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亦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购买资产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许刚

得行

徐衡平

